

#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 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股公司”）于2010年9月21日披露了《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01780号）》，于2011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432号文《关于核准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对《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报告书的补充和修改内容如下：

1、“重大事项提示”补充披露了关于环保客运特许经营权的特别风险提示；补充披露了关于环保客运的资产变现能力和偿债能力的特别风险提示；以及大股东经投集团出具的股份锁定的补充承诺。

2、“第五节 交易标的”中补充披露了环保客运相关股权及控制关系架构图；补充披露了环保客运2003年5月股权变更相关情况；

补充披露了关于环保客运 2007 年 12 月股权变动情况；补充披露了环保客运资本公积的历史变动情况；补充披露了环保客运主要房产的权属情况、评估情况及对环保客运整体资产评估的影响；补充披露了关于环保客运报告期内质押借款相关情况和质押物的界定及贷款合同有效性的说明；补充披露了关于环保客运与各景区的结算方式和结算流程等收入结算情况；补充披露了环保客运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及有效性的说明；补充披露了环保客运业务收费定价机制情况；补充披露了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中第（9）、（10）和（11）条假设涉及的相关合同等有关情况。

3、“第十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对公司影响的分析”中补充披露了上市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规划及具体措施。

4、“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报告期由原来的“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 1-6 月”更新为“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审计机构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2008、2009 年度及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张股公司公告的 2010 年年度报告，报告书更新了相关内容。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修订稿）、《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提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